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衛生局 函

機關地址：嘉義縣太保市祥和2路東段3號

聯絡人及電話：劉智魁(05)3620600轉231

傳真電話：(05)3621120

電子郵件信箱：

60045

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

受文者：嘉義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嘉衛藥食字第0980034492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段

收	文	承辦人	理事長	批	示
日期	98.12.29				
編號		楊雅惠			

主旨：有關香港衛生署發布「Vegetal Vigra」產品警訊，未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為確保消費者之安全，請各衛生所將上開產品列入稽查重點，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衛生署98年12月22日衛署藥字第0980302611號函辦理。

二、名為「Vegetal Vigra」之產品，經檢出含「Sildenafil」及「Tadalafil」之西藥成分。「Sildenafil」及「Tadalafil」副作用包括低血壓、頭痛、嘔吐、頭暈及暫時性視力模糊，並可能和某些藥物（例如 nitroglycerin）產生交互作用，令血壓降至危險水平，因此除了嚴格稽查取締之外，亦請加強宣導，呼籲民眾不要購買或者服用。

三、副本抄送嘉義縣藥師公會、嘉義縣藥劑生公會、嘉義縣西藥公會，請轉知所屬會員，切勿販售未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之藥品，以協同確保民眾使用產品安全。

四、檢附原函及相關資料乙份供參。

正本：嘉義縣新港鄉衛生所、嘉義縣六腳鄉衛生所、嘉義縣東石鄉衛生所、嘉義縣義竹鄉衛生所、嘉義縣溪口鄉衛生所、嘉義縣水上鄉衛生所、嘉義縣中埔鄉衛生所、嘉義縣竹崎鄉衛生所、嘉義縣梅山鄉衛生所、嘉義縣番路鄉衛生所、嘉義縣大埔鄉衛生所、嘉義縣阿里山鄉衛生所、嘉義縣大林鎮衛生所、本局聯合稽查隊

副本：嘉義縣朴子市衛生所、嘉義縣太保市衛生所、嘉義縣民雄鄉衛生所、嘉義縣鹿

草鄉衛生所、嘉義縣布袋鎮衛生所、嘉義縣藥師公會、嘉義縣藥劑生公會、嘉義縣西藥商公會、本局藥物暨食品管理科

局長 鍾明昌

裝

訂

線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科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衛生署 函

機關地址：10341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
36號

傳 真：(02)25233303

聯絡人及電話：張敬歲(02)85906666
轉6947

電子郵件信箱：pacmf@doh.gov.tw

受文者：嘉義縣衛生局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衛署藥字第09803026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相關資料1份(0980302611-1.tif)

主旨：香港衛生署發布有關「Vegetal Vigra」產品警訊，經查本署未曾核准此一產品，為確保消費者之安全，請各衛生局將此產品列為稽查重點，請 查照。

訂

說明：

- 一、依據香港衛生署98年12月18日發布之新聞辦理。
- 二、名為「Vegetal Vigra」之產品，經檢出含「Sildenafil」及「Tadalafil」之西藥成分。「Sildenafil」及「Tadalafil」副作用包括低血壓、頭痛、嘔吐、頭暈及暫時性視力模糊，並可能和某些藥物（例如 nitroglycerin）產生交互作用，令血壓降至危險水平，因此除了嚴格稽查取締之外，亦請加強宣導，呼籲民眾不要購買或者服用。
- 三、副本抄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請轉知各相關會員，切勿販售未經本署核准之藥品，共同確保全國消費者之健康。
- 四、檢附相關資料1份。

詳



嘉義縣衛生局 0981222



0980034492

魁
共

檔 號：

保存年限：

正本：各縣市政府衛生局、財政部關稅總局、財政部基隆關稅局、財政部台北關稅局、財政部台中關稅局、財政部高雄關稅局

副本：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本署食品衛生處、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雅虎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均含附件）

12/22/09
15:00:19

裝

署長楊志良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管決行

訂



線

新聞公報

簡體版 | English | 寄給朋友 | 政府新聞網

市民不要服用未經註冊的壯陽產品 (附圖)

勞生署今日 (十二月十八日) 呼籲市民不要購買或服用一種名為「Vegetal Vigna」的壯陽產品，因該產品含有無標明的西藥成分「昔多芬」(sildenafil) 及「他達拉非」(tadalafil)，服用後可能引致嚴重的副作用。

勞生署發言人說，勞生署經一個拍賣網站取得該產品的樣本作化驗。

化驗結果顯示產品含有「昔多芬」及「他達拉非」。

發言人表示，該產品並非本港的註冊藥劑製品。

他說，「昔多芬」及「他達拉非」均為常用於治療男性性功能障礙的藥物。副作用包括低血壓、頭痛、嘔吐、頭暈及暫時性視力模糊。它們可能和某些藥物，例如硝酸甘油 (nitroglycerin) 產生化學作用，令血壓降至危險水平。

不當使用「昔多芬」或「他達拉非」可對健康構成危險，對有心臟問題人士的影響尤其嚴重。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含有「昔多芬」或「他達拉非」的產品必須事先註冊才可出售，並須有醫生處方及在藥劑師監督下才可購買。

發言人提醒市民不應售賣或轉售成分不明的產品。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銷售未經註冊的藥劑製品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罰則為罰款十萬元及監禁兩年。

市民應立即停用該產品，如服用後不適，亦須盡快求醫。

他們應於辦公時間內，將產品交給勞生署位於九龍南昌街三百八十二號公共勞生檢測中心三樓的藥劑事務部辦事處，或將產品銷毀。如有查詢，應於辦公時間內致電二五七二 二〇六八。

發言人呼籲市民如有性功能障礙，應尋求醫護人士的意見。

完

2009年12月18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 19時 15分



目 列印此頁